



香港道教聯合會圓玄學院第二中學

新界大埔富善邨 電話：26616038

家長通函 < 四月廿七日採用特別時間表 A 上課、中三全港性系統評估、 2006 年香港道教聯合會大埔區會屬學校文藝匯演及升中前奏> 事宜

綜字第七十號

敬啟者：有關下列事項，敬希垂注：

- (一) 學校將於四月廿七日(星期四)採用特別時間表 A 上課，以便教師籌備升中前奏及文藝晚會工作。請家長留意下列安排：
 - 學生的放學時間為下午 2:50 (部份中三級學生除外，詳情請見第二點)
 - 學生的午膳時間為正午 12:00 至下午 1:00
- (二) 部份中三級學生於四月廿七日(星期四)下午一時卅分至四時需參加「中三級全港性系統評估的說話評估」。所有中三級學生須攜帶個人學生手冊及文具，以便評審員核對身份。入選名單將於當天下午公佈，學校將透過手冊通知家長有關放學時間。
- (三) 本校於四月二十八日(星期五)舉行香港道教聯合會聯校大埔區會屬學校文藝匯演。目的讓學生通過表演形式，向家長及學校師生展示同學們的學習及文化體藝成果。是次匯演聯同吳禮和紀念學校及圓玄幼稚園同學同台表演，體現同學們在不同階段的成果。是次晚會時間為下午七時至九時。盼各位家長、同學踴躍出席。
- (四) 四月二十八日(星期五)為本校升中前奏及會屬大埔區聯校文藝匯演晚會舉行日期，除表演學生及學生工作人員需回校協助有關工作外，其他學生無須回校上課。

此致

學生家長

香港道教聯合會
校務處啟
圓玄學院第二中學

二零零六年四月十九日

【 回 條 】

綜字第七十號

敬覆者：有關 貴校四月廿七日採用特別時間表 A 上課、中三級全港性系統評估的說話評估安排、四月廿八日香港道教聯合會大埔區會屬學校文藝匯演及升中前奏事宜，業已知悉。

- 本人 ☐ 本人將陪同敝子弟出席四月二十八日之聯校文藝匯演。
(出席人數：家長_____人、包括學生在內之子女____人，合共_____人)
- ☐ 本人未克出席，惟敝子弟將依時出席四月二十八日之文藝晚會。
- ☐ 本人及敝子弟未克出席。

此覆

香港道教聯合會
校務處
圓玄學院第二中學

中 級 班學生 ()

家長簽署

二零零六年四月 日

☐ -- 請在適當處加上「✓」號